**关于开展武汉科技大学2021年“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”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提高我校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加强创新能力培养，不断提高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水平，根据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管理办法》（武科大研发〔2020〕6号）的要求，各学院应组织开展2021年“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”申报工作。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**申报基本条件**

（一）在籍二年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，思想品德好，学风端正，具有扎实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，课程学习成绩优良。

（二）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较好的科研积累，有一定的阶段性成果，经学院鉴定具有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养潜质，并提交包含研究生学习和成绩情况、研究能力和实践能力、学术水平、科学道德等方面的综合推荐书面材料。

（三）已完成学位论文开题，选题紧密结合本学科研究热点和前沿问题，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，预期能取得创新性成果。选题为在研国家级项目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

（四）指导教师学术水平较高，指导能力优、责任心强，在本学科领域有一定的知名度或影响力。近三年指导研究生学位论文获各级奖励的，可优先考虑。

（五）在籍一年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，如其导师觉得确有发展潜质，且课程学习成绩优良，具有一定的科研成果，经另外两名硕士研究生导师实名推荐，方可申报。

**二、选拔程序**

（一）[学院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按照已制定并报研究生院备案的评选细则，启动2021年“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”申报工作。](mailto:1、学院需在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基础上制定评选细则，明确项目的申请条件、遴选程序、中期考核和结项验收等要求，经学院评定分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于2020年12月16日前将评选细则的盖章纸质版交研究生院学位管理办公室（青山主楼1103室），电子版发送邮箱39887075@qq.com。)

（二）硕士生本人提出资助申请，填写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申请书》，于2021年12月24日前将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申请书》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提交至学院。

（三）学院成立专家小组，对申请资助的硕士论文选题，课题研究情况以及硕士研究生的基础知识、专业知识和综合素质进行考评，评选出培育资助候选人。

（四）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资助申请和专家考评结果进行审核，拟定立项资助人选，公示3天无异议后，于2022年3月15日前将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论文培育资助人汇总表》盖章纸质版交研究生院学位管理办公室（青山主楼1103室），电子版发送邮箱yjsc@wust.edu.cn。

附件：

1、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申请书》

1. 《优秀硕士论文培育项目受助人情况汇总表》
2. 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管理办法》

研究生院学位与学科建设处

2021年11月19日